

中國文化大學 102 學年度暑假轉學招生考試

系組：哲學系二年級 日期節次：7 月 24 日第 1 節 09:00-10:20

科目：哲學概論

U-1-1

請以清晰的文字作答於答案紙上並標明題號

一、請說明下列概念

1. 何謂心物問題?(15%)
2. 請舉例說明康德的分析(analytic)與綜合(synthetic)之區別。(10%)
3. 邏輯中的 $P \rightarrow Q$ 為條件句的符號表示法，請指出等值於條件句的其他語句(以符號表示)。(10%)
4. 何謂道德相對主義?(15%)
5. 請說明柏拉圖的洞穴之喻。(15%)
6. 請說明蓋提爾難題。(15%)

二、下面是一篇關於通姦除罪化的報導，請根據此篇報導提出你對此議題的評論(20%)

【台灣立報 2010/12/20 記者史倩玲整理報導】婦女團體推動通姦除罪化的議題已經超過 10 年。而婦女新知基金會日前舉辦的「廢除刑事通姦罪花蓮場座談會」中，婦運先驅李元貞表示，通姦除罪化與性別平權息息相關。

李元貞表示，婦女新知從 1994 年開始討論通姦除罪化。當年開始推動議題時，只提出有條件式的除罪化。因為當時女人外在條件不夠好，也造成通姦除罪化的很大阻力。李元貞分析，以當時的夫妻財產制而言，女人結婚後法律並不保障女性的財產權，根本讓法律懲罰女人結婚。之後大法官釋憲也贊成通姦罪，釋憲文中表示通姦罪是為了維護婚姻的完整。但事實上多數男性想要維護婚姻，也想要外遇。由於社會觀念相當保守，因此婦運團體呼籲通姦除罪化就非常辛苦。

妻子財產 獲得保障

通姦除罪推動的歷史環境至今已經有很大的變化。根據統計，在 1995 年時，通姦罪妻告夫是 7:3，太太提告的比例相當高。但 1999 年到 2004 年的統計卻顯示，妻告夫通姦罪占 43%，夫告妻 41%。李元貞表示，可見近年來妻子的外遇比例跟丈夫差不多。主要原因是女人的外在條件變好，也開始重視自己的情慾，台灣女人已經有很大的轉變。

[背面尚有題目]

本試題採
雙面印刷

第 1 頁共 2 頁

中國文化大學 102 學年度暑假轉學招生考試

系組：哲學系二年級 日期節次：7 月 24 日第 1 節 09:00-10:20

科目：哲學概論

李元貞也分析，刑法上的通姦罪完全沒有必要，主要是因為民法的離婚要件中就明訂夫妻一方有外遇就可以申請離婚。另外，2002 年通過夫妻財產制度，太太在離婚後可以爭取剩餘財產權的分配，肯定家庭主婦在婚姻期間的家務勞動，也讓女人擁有更多的自信。而通姦除罪化最重要的目的就是掃除殺淫婦的傳統文化，李元貞指出，通姦罪造成兩個女人的戰爭，而當事人男性卻能脫罪，不受通姦罪影響。

婦女新知基金會秘書長簡至潔也在座談會中表示，從新聞事件與法律統計數字看來，社會對男人外遇的寬容遠遠高過對女人外遇的寬容，只要男人能夠養得起「每個老婆」，或是在電視前鞠躬道歉表露悔意，社會通常不會追究。但女人只要外遇，就必須證明自己婚姻不幸，最好還被家暴，而且要提到自己如何維護孩子，否則一定會被視為敗德的女人，或是狠心不負責任的母親。

這些情況都顯示社會對男女外遇的觀感和態度大不相同，女性外遇會遭受更多的污名和譴責。簡至潔指出，這種現象不只是社會文化的性別歧視，更箝制女性。從法院通姦罪判決統計數字來看，通姦罪被定罪的已婚女性人數甚至高於先生。由此顯示通姦罪的存在，制度性的保障性別不平等的文化。

造成性別不平等

簡至潔也分析，通姦罪除了性別不平等，更造就許多無辜受害者，包括長期被教授性騷擾，最後被師母告通姦的女學生；甚至有長期被長官騷擾的女職員，最後央求先生出來告對方通姦；以及明明沒有通姦事實，被已婚男性瘋狂追求，卻一再被對方配偶騷擾、恐嚇，進而被提告的無辜女性，而這些現象也呈現通姦罪存在的荒謬性。

很多反對廢除通姦罪的人認為，通姦罪可以防堵外遇發生。但簡至潔指出，從社會現實來看，通姦罪存在只是讓外遇行為更為地下化，用矇騙的方式處理外遇，讓複雜的情感關係更難妥善處理。另外，也有反對者認為應該保障元配的權利。但簡至潔也指出，目前的夫妻財產制已經趨向公平，另外也有民事損害賠償的管道，因此刑事通姦罪實在沒有存在必要。

心理諮商師林雪琴表示，不少父母擔心兒女談戀愛時鬧得你死我活，都會鼓勵小孩好聚好散。但反觀成人世界，婚姻感情出了問題卻以不理性的方式報復，相當不合理。孩子談戀愛時，大人會告訴小孩愛情飄忽不定，沒有什麼道理；但是當成人走進婚姻以後，就想要透過婚姻和法律保障要求永久的承諾。

林雪琴指出，人隨著年紀不同，需求也會逐漸改變，愛情也會隨著改變。很多人遭逢外遇和離婚，都會經歷失落的心裡歷程，但如果用官司來解決婚姻問題，這個歷程將更漫長與痛苦。

本	試	題	採
雙	面	印	刷

第 2 頁	共 2 頁
-------	-------